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6)

完成

(1) 有關建議收購待售資產之關連交易

及

(2) 有關租賃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 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的公佈 (「該公佈」)，內容有關 (i) 有關世明 (作為賣方) 與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同景 (作為買方) 訂立的收購協議之關連交易；及 (ii) 有關世明 (作為業主) 與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同景 (作為承租人) 訂立的租賃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

除另有訂明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收購協議之完成一

董事會欣然宣佈，收購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達成。有關收購協議的完成一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落實。於完成一後，同景將為待售資產之合法及實益擁有人。

有關租賃協議之完成二

董事會欣然宣佈，租賃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達成。有關租賃協議的完成二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落實。租賃協議將於完成二後生效。

承董事會命

J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董事會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吳建農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胡啟初先生、黃慧玲女士、沈孟紅女士、吳建農先生及徐水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敏誼女士、浦炳榮先生及王肖雄女士。

本公佈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jcgroup.hk)刊載。